

关于“金鸡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完工验收公示

根据《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新型乡村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开供字[2020]33 号）及《关于安排使用 2020 年省、江门、开平专项资金的通知》（开供字[2020]24 号）下达文件，“开平市西南供销社有限公司金鸡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取得 2020 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新型乡村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前完工验收，现将项目完工验收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3 日至 8 月 19 日），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金鸡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升级改造

项目实施单位：开平市西南供销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刘国明

项目总投资：22 万元，其中：2020 年省级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 20 万元、自筹 2 万元

项目实施地点：开平市金鸡镇银龙路 84-90 号

项目建设内容：金鸡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总面积约 500 平方米，室内外装饰工程、维修和更换卷闸、水

电安装、订制架具;购买农用运输车辆一辆等

实施期限: 2020年6月开始至2020年10月完成

实施完工验收日期: 2020年9月28日

项目实施结果: 金鸡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提高了供销社为农服务功能, 更好的服务农户, 助农增收, 实现双赢, 充分发挥供销社服务农民的综合服务平台作用, 金鸡供销社助农服务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项目建设切实可行。

开平市西南供销社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3日

